

证券代码：000733

证券简称：振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—76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8日下午在公司4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7人。会议由董事杨林先生主持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及各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现将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选举杨林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2018年12月18日至2021年12月17日。

二、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选举董事杨林、付贤民、肖立书，独立董事张波、张瑞彬任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，杨林任召集人。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三、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选举独立董事张瑞彬、胡北忠，张波、赵敏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张瑞彬任召集人。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四、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选举独立董事胡北忠、赵敏，董事肖立书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胡北忠任召集人。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五、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选举独立董事赵敏、张瑞彬，董事付贤民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赵敏任召集人。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六、以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经董事长杨林提名，聘：肖立书任公司总经理。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七、以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等人员的议案》；

经董事长杨林提名，聘：齐靖任董事会秘书；杨依凡任证券事务代表。以上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八、以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等人员的议案》；

经总经理肖立书提名，聘：潘文章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，聘：陈刚、马晋川、杨凯、王海任公司副总经理，聘：马建华任

公司总工程师。以上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公司独立董事胡北忠、张瑞彬、张波、赵敏对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振华（集团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19日